

刘心武自述

大象人物自述文丛

我的原记忆

我是个最平常不过的人
在隆福寺街上学
.....

私人照相簿

炸出一个我
后事如何
.....

刘心武

李辉 主编

大象人物自述文丛

刘心武自述

 大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刘心武自述/刘心武著. —郑州:大象出版社,
2002. 10

(大象人物自述文丛/李辉主编)

ISBN 7-5347-2916-5

I. 刘… II. 刘…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2933 号

刘心武自述/大象人物自述文丛

主 编 李 辉

责任编辑 沈 顿

责任校对 钟 骄

装帧设计 王翠云 但汉琼

出 版 大象出版社(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发 行 大象出版社总发行部(电话: 0371—5726194)

印 刷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

版 次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200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6.25

字 数 227 千字

印 数 1—6 000 册

定 价 27.70 元

总序

大象人物自述文丛

这是一套与“大象人物聚焦书系”颇为不同的丛书。

在“聚焦书系”中，被描述的人物是一个客观的对象，任由作者采取各自的立场和眼光来凝视，来扫描，然后用一种较为自由的方式来叙述。在这样的情形中，作者的主观色彩，不可避免地决定着叙述角度和叙述语言，于是，他所聚焦的人物，常常可能是他心中的“那一个”对象，而非人物的全部真实。加上丛书的篇幅所限，一个被描述人物的一生，他的丰富而多有变化的方方面面，远不能详尽地呈现出来。

如今，“大象人物自述书系”将弥补这样的缺憾。在这个系列中，所选择的人物，不再是被他人聚焦扫描的对象，而是一个叙述的主角，向读者讲述自己的人生。与“聚焦书系”相比，它也许更让读者感到亲切。因为，它既可以当作个人化的历史读本，也可以成为教科书之外更有价值的文化读本。

这些年来，自传与回忆录的写作再也不是个别人的专利，更不是令人望而生畏的危途。每个人，不管他从事何种职业，不管他遭遇过何种命运，只要愿意，他就可以拿起笔，记录自己经历的一切，为历史留下他那一份额见证。无疑，当大量的自传与回忆录相继问世的时候，人们对历史的认识便会渐渐立体起来。“大象人物自述书系”将以自己的方式加入到这样一个历史回顾的行列。

“大象人物自述书系”所选择的人物，将率先由文化界开始，然后渐渐向其他领域拓展，争取能以多年的努力，与“大象人物聚焦书系”一起，用图文并茂的形式，尽可能地集中展现各界人士的人生轨迹和精神世界。

我始终相信，当真实的个人化记忆大量出现时，我们对历史的认识才有可能更加接近于原状。



2002年8月8日，北京

◎我的元记忆

我是个最平常不过的人·····	2
在隆福寺街上学·····	8
我的元记忆·····	13
“小颗颗”·····	16
硬木棍·····	20
恐怖·····	24
瓜菜代·小球藻·····	28
楸树花·····	33
美丽的藩篱·····	36
我只求随缘而处·····	39
我珍惜一份美丽的羞涩·····	42
抚摸北京·····	45
我是一个“新北京”·····	59

◎私人照相簿

炸出一个我·····	64
后事如何·····	70
影子大叔·····	76
“留洋姑妈”·····	83
父亲脊背上的痍子·····	89

免费午餐·····	93
一兜鲜枇杷·····	97
能够善良·····	100
跟陌生人说话·····	102
归来时，已万家灯火矣·····	106
远去了，母亲放飞的手·····	111
姐弟读书乐·····	123
人生不能缺此情·····	126

◎沟通是一种深刻的渴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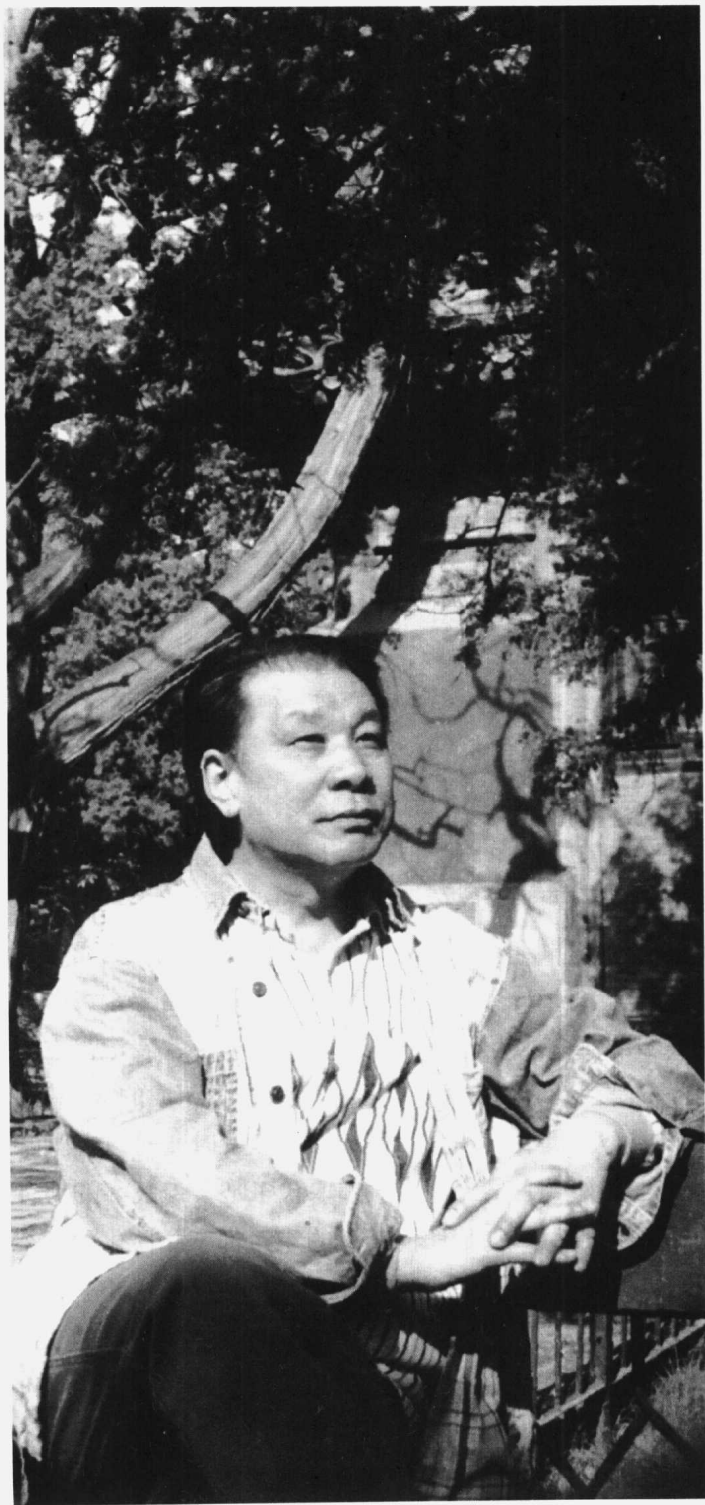
“鸡啄米”·····	130
从“豆腐块”开始·····	138
面对二十岁·····	141
关于《班主任》的回忆·····	146
我的写作导师·····	153
我与古典文学·····	156
外国文学对我的影响·····	161
我爱夜凝珠·····	168
聆听春声·····	171
风正一帆悬·····	174
我的生命消费方式·····	180
我爱吃苦瓜·····	182
白石的乳汁·····	186
消化自卑·····	191
五十自戒·····	196
我的读书习惯·····	200
狼·蟒·牛·猫·····	202

◎庆幸有家可归

生活赐予的白丁香·····	206
冰箱贴下·····	226
有家可归·····	228
与妻子重游北海·····	232
许仙的伞·····	235
心语笕·····	237
记雷不记雨·····	239
凌乱一点才是家·····	241
这里没有歧视·····	244
这里叶子常绿·····	247
我的“绿宝石”·····	250

我的元记忆

我的元记忆



不过的人 我是个最平常

刘心武是1950年随父母从重庆来到北京的。1960年父母离开了北京去了张家口，刘心武仍留在北京。弹指间，他定居北京已逾半个世纪。



我一九四二年六月四日出生于四川省成都市。母亲生我前，已有三子一女，最小的女儿已经八岁。当时家庭生活困窘，母亲不想再添累赘，便遍求偏方，想在孕中把我打掉，但那些偏方统统不灵，最后还是只好把我生了下来。

当时正处于抗日战争最艰苦的阶段。父亲出于爱国热情，给我取名“心武”。“心”是排行，“武”是要以武力驱逐日寇的意思。

后来母亲一度带我回到老家安岳县。我的祖籍是安岳县龙台场高石梯，那是一个极其偏僻的村落。我始终没有回到过那个村落，尽管后来我不止一次回过安岳县城，并且有一次还回到过龙台场。老家安岳县永远能在我心中唤起一种难以言喻的亲切感，我记得它的一家理发馆中，有着一面用四排二十四把蒲扇连缀而成的大扇子，用滑轮和绳索构成一种机关，理发师傅给顾客理发时，可以用脚踩得它上下扇风。也许如今它早已被电风扇取代了吧，但故乡的那种特殊情调，既已储留心中，却是任何新奇的东西都不能淡化的。

再后来我家定居重庆。我们住在南岸，隔江与重庆城区相望。推开我家房舍的窗户，长江永无止息地流淌着，对岸是密密麻麻的“吊脚楼”，纤夫那悲壮的号子声一起一落地飘来，缝缀着大补丁的灰帆时隐时现地浮过……晴天很少，雾气常来，到了晚上，对岸的万家灯火仿佛无数只一眨一眨的眼睛，使我感到无比神秘。

我便在那雾蒙蒙的山城度过了我耽于幻想的童年。

一九五〇年，我父亲被调往北京工作，我们全家随往。从此，我便一直生活在北京。

刚到北京，我是一个顽固的“小川佬”。因为错过了新学期的开始，住家附近只有一所私立小学愿意接收我当插班生。我插进去以后有很长一段时间坚持说四川话，其实我心里早就会说北京话了，可就是不好意思开口，弄得老师皱眉、同学取笑。我记得有一天同班一位同学不知为什么事同老师顶了嘴，那老师气恼之下，便把他从我们三年级教室拖拽到了二年级教室，当场宣布了他的降级。这件事给了我一个强刺激。我在生活经历中第一次体验到了对不公正的事情的义愤。我忍不住对同座的同学说：“干嘛？！”这大概是我第一次在公共场所说北京话。

那所私立学校从校长到教师概由一个家庭的成员充任，整个学校的气氛令人难以忍受。不等国家对它实行接收、改造，我的父母就让我转到了另一所公立学校。在那里我戴上了红领巾。我是一个平庸的学生，最令我难忘的的业绩，是有一回学校举行讲故事比赛，我竟被推选为班上的参赛者之一。经过反复预习和试讲，我终于在众目睽睽下登上了赛台，但我刚站定便失去了原有的灵感与勇气，结结巴巴地支撑到故事的结尾，在同班同学责备的目光和喷议中走下了赛台。从那回起我就明白，在人生的途程中，我要想取得成功就必须付出比别人更多的代价，因为我太笨。

有一天下午，午睡后跑去上学，发现旁边的座位是空的——一直空到下午放学时。后来老师告诉大家，我的同座中午跑到城外窑坑游泳，淹死了。老师严肃地发表着由此派生出的训诫，我一句也没有听进去。我只想着那同学上午还活现于我眼前的声容笑貌。头天下午上课时，我还用指甲在他那黝黑的胳膊上划出过白道。可是他竟从此消失了。这是我头一回生动而具体地体验到死亡的含义。

后来我上了中学。我直到初中三年级才懂得用功。到了高中，我的成绩更好一些。可是我取得好成绩是不容易的。刚上高一，物理老师第一次提问我，我就答错了，而且错得很蠢，我把每1米等于3市尺记成每1米等于3.3市尺。物理老师自然给我记了一个2分。



身为少年先锋队队员时的刘心武。

后来我比学习其他功课更加卖力地学习物理，但物理老师对我的印象很坏，他教了那么多年，连1米等于几市尺都记不清的学生似乎只碰上过我这么一个，这很伤他的自尊心。他再没有提问过我，但渐渐地他惊讶起来，因为在后来我每次的测验、期考都得的是5分。期末考试采用的是从苏联学来的抽签式面试。我抽到的题签是一道最难的力学题，又要讲出道理又要计算准确，我战战兢兢然而仔仔细细地完成了全部要求。物理老师瞪圆了眼睛望着我，他似乎是很不情愿地给我记下了一个5分。但最后的学期总评，他还是只给了我一个4分。这件事使我进一步认识到我并非聪慧之辈，我会在最简单的问题上失足，而为了挽回损失我往往要付出最大程度的努力。

当然，另一方面我又充满了幻想。我觉得从打破世界举重纪录到成为北京人民艺术剧院的著名导演，从成为一名考古学家到发明出一种新型的建筑材料，在我来说都无妨一试。生活似乎为我提供了无限丰富的可能性。

但是高中毕业以后出现了我以前未曾料到的局面。在高考中我遇到了挫折。不是没有考取，而是考上了一所排列在所有招生院校最末一名的北京师范专科学校。

一位高中同学，原来是近于崇拜我的，不仅是因为我学习成绩比他好，更因为他知道我常在《北京晚报》上登出文章，并且高考期间广播电台所播出的一出儿童快板剧，便是由我改编的；可我竟同他一样只考取了北京师专，在到师专报到时我们遇上了，他毫不掩饰、淋漓尽致地当众倾泻了他对我的鄙夷——这个强刺激使我对人生有了更立体的看法。

可是我自己并不认为我一定得上北京大学。我从上师专起开始离开家独立生活。我渐渐觉得去当一个普通的中学教师也不错。我以优异的学习成绩毕业于北京师专，被分配到北京第十三中学教语文。我走上工作岗位以后，自然更明显地暴露出了我的种种缺点和弱点，但有一个优点似乎是谁都承认的——我安心教学工作，备课认真，讲授生动，学生们的反应总是不错。

我上学比同代人早，所以从师专毕业时我才十九岁。我一到北京十三中就教初二的语文课，只比我的学生大四岁。现在他们当然

都早已走向生活，有的现在还能遇上，他们对我执弟子礼，使我很尴尬——因为我们实际上是同一代人。

从一九六一年夏天参加工作到一九六六年夏天“文化大革命”爆发，正是我从十九岁到二十四岁的青春岁月。我是一个默默无闻的、缺乏社会生活经验的、性格偏于内向的中学教师，但我觉得自己生活得问心无愧，而且精神上很充实。我读了不少书——不仅是文学书籍，也有不少哲学、历史、自然科学方面的书籍。我熟悉了不少人——不仅是学校的干部、教师和所教的学生，更吸引我的往往是学校扫地的工友和冬天来烧锅炉的临时工，以及那些处于北京社会生活最底层的学生家长——建筑工人、三轮车夫、电车售票员、小饭馆炸油饼的炊事员、处于并不重要的路口的交通民警……及至于以拣废纸、看守自行车为生的老头老太太。我从他们当中发现了许多令我惊愕的世态人心，更发现了强烈而持久的美。

那一阶段我的生活天地很小。学校就是那么大，平日能够延伸出去的生活领域也就是北京北城钟鼓楼、什刹海一带。中学教师几乎没有出差的机会，参加一次到天津兄弟学校的取经活动，对我来说便是生活当中的一桩大事。但就在那几年里，我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北京人，我的普通话说说得别人绝听不出四川口音，还能以极够味的北京土腔同学校里的工友对话。例如天气闷热时，便会说：“这天哪，盖了盖儿啦！老爷子烟高粱秆儿啊，邪乎！”语言还在其次，我觉得自己已能体会到“老北京”的种种特殊心境，我没有忘记祖籍安岳那些赭色的丘陵，没有忘记成都武侯祠的柏林，没有忘记嘉陵江畔的帆影，但我认为自己已经成了一个北京人——直到今天我写小说，从构思到落笔都使用北京话便是明证。一九六六年夏天“文化大革命”的暴风雨袭来时，我在政治上还完全处于懵懂状态。解放后在此之前的历次政治活动，我因为年龄小都没赶上过。一九五七年“反右”时我刚上高中，只知道校长和几位主任以及十多位教师都被划成“右派”了，后来陆续不见踪影，但那时教师搞运动单在一间不让学生进去的大屋子里挂大字报、开批判会，所以我和同学们照样悠游嬉戏，并不知道在那间大屋里出现了一些什么场面。我上师专时党内有过一次“反右倾”，但我连团员都不是，自然未受

触及。参加工作以后，我才加入了共青团，但一九六四年以后搞“四清”运动，学校里虽然也抽了一些人去参加，我却一直留在教学岗位上教我的课。

“文化大革命”确实是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气势一下子君临了我们那所小小的学校。我不可能是“革命造反派”，因为尽管我比那些“造反”的高中三年级“小将”大不了几岁，但已属天然应受冲击的教师群中的一员。我也不可能一开始就成为冲击对象，因为无论当“走资派”，还是当“反动权威”我都不够资格。我确实实给吓坏了——因为几天之内，“造反”的“小将”就在校园里打死了好几个人，有他们认为“该死”的“臭流氓”，也有从校外拉来打死的“反动资本家”，学校的党员干部和一些老教师在武斗中被极其粗暴地践踏了人格。在那样一种狂热和恐怖交织的气氛中，我内心里既充斥着对理论的崇拜又充斥着对实践的怀疑，我的灵魂被煎熬得好苦。

后来冲击波渐渐逼近了我。我在《北京晚报》上发表的一些“豆腐块”就刊登在邓拓的《燕山夜话》旁边。其中一篇文章认为京剧改革虽好但不宜取消小生等行当、水袖等技巧，再加上我在课堂上所讲的也被回忆出不少“放毒”的成分，于是乎出现了揭发我“反动言行”的长篇大字报。后来有一天，“群众专政小组”便在校内贴出了大幅告示，当天下午两点半于操场召开批斗我的全校大会，主要的罪名是“猖狂反对京剧革命”和恶毒攻击江青。

那天中午我照常到食堂吃了饭。胃口不大好，但也还吃得下去。回到宿舍，我躺在一把旧躺椅上，自己也感到吃惊——我何以这样镇静？我没有萌生自杀这类念头，只祈求挨斗时他们不至于把我打死或致残——所谓“群专小组”当时完全干得出这种事。后来我听见有人敲门，便本能地跳起来打开了门——门外是我教过的一个学生。

这件事至今回忆起来还令我战栗。那敲开我们门的学生是一个曾使我倾注过大量同情的弱者。他的父亲运动一开始便被本单位“遣返回乡”，并且据说一抵达乡里就被打死了。他的母亲和我一样也是中学教师，因为丈夫的问题处境维艰。他本人则被同学们视为“狗崽子”，不仅无资格参加“造反”，有时还要受到诟骂。我曾在他母亲情绪最低落时，壮着胆子去他家看望过他母亲和他们三个兄弟，

在“红五类”同学辱骂他时，给予过劝阻。但我万没想到那天中午是他来敲开了我的门，并且他脸上呈现出一种明白无误的恶意的的好奇感，他那表情就像用文字书写出来一样，令我终生难忘——“啊，今天下午要斗你了，你中午呆在这儿干嘛呢？我得睷戏睷戏（北京话“看看热闹”意思）……”是我理解错了吗？不，原来他后面还有几个具有同样好奇心的“红五类”；他看来不像是被逼迫着来打头阵的，因为他的表情松弛而生动——我一开门他便望着我得意地假装咳嗽。

我使劲撞上门，倒在躺椅上。我遍体清凉。我这才懂得世上有超越我个人悲剧的更大更深的悲剧——心灵沉沦的悲剧。

后来那次批斗我的会戏剧性地延期了——仅仅是因为“中央首长”发表了一个什么新的重要讲话，必须倾校而出游行欢庆。而学校偏又进驻了新的“工宣队”，据说“工宣队”的区指挥部看了“群专组”上报的关于我的材料，认为我的“罪行”还不到“全校揪斗”的程度，我便被从轻发落——派到农村劳动去了。

后来我也算太太平平地经历完了整个“文化大革命”。就我个人而言，没有什么值得夸耀的，也没有多少值得特别惭愧的。我实在只是个最平常不过的人，所有的不过是些最平常不过的经历。

一九九六年

在隆福寺街上学

要上小学的刘心武。



解放初，我随父母从四川迁京，住在东四钱粮胡同三十五号，从我们那个院门朝西走几十米便是隆福寺的后门。我转入隆福寺街的隆福寺小学上学，每天要四次穿过整个隆福寺，因此，对隆福寺的印象，竟比当年学过的功课更深。

在明代刘侗、于奕正著的《帝京景物略》中，已有关于隆福寺的详细记载：“大隆福寺，恭仁康定景皇帝立也。三世佛、三大士，处殿二层三层。左殿藏经，右殿转轮，中经毗卢殿，至第五层，乃大法堂。白石台栏，周围殿堂，上下阶陛，旋绕窗棂，践不藉地，曙不因天，盖取用南内翔凤等殿石栏干也。殿中藻井，制本西来，八部天龙，一华藏界具。景泰四年，寺成，皇帝择日临幸……”清代吴长元所辑的《宸垣识略》中进一步指实：“大隆福寺在仁寿坊东四牌楼大市街之西，马市北，其街以寺得名。明景泰三年建，役夫万人，撤英宗南内木石助之。其白石台栏，乃南内翔凤等殿石阑干也。本朝雍正九年重修，每月九、十两日，有庙市，百货骈阗，为诸市冠。所居皆喇嘛。有世宗御制碑……”

我少年时代每日四次所穿过的隆福寺，大体上还保持着原有的

规模气派。

现在回忆起来，当时前面的山门尚存，只是门内左右的哼哈二将仅存台基；穿过山门，是一片显得过于空旷的敞地，有废殿的柱础可以辨认。那是由于一场大火，烧掉了钟鼓楼、塔院和韦陀殿所致，后来我曾去访问过老喇嘛，问他是不是“庚子之变”时被八国联军纵火所焚。他说那倒不是，倘若八国联军有意焚庙，那就不会仅仅焚掉一个相对来说并不那么要紧的韦陀殿了。火灾缘由，是由于值勤喇嘛瞌睡中弄倒了油灯，扑救不及。庙中其余的殿堂建筑都尚完好，释迦牟尼佛殿高踞在三层汉白玉栏杆围成的高台上，当时人们都称它作“栏杆殿”。再后面是三大士殿，里面同时供着观音、文殊和普贤三尊菩萨。再往后是毗卢殿，听说当时藏有一百零八部藏经，比当年雍和宫里藏得还多。毗卢殿后是金刚殿，里头供着铜铸的金刚护法佛。最后面是两层楼的后阁。我记得寺院东西两侧厢房大体上也还完整，当然，都很破旧了，并且被住户切割成几段，显得颇为凌乱。

当我上小学四年级的时候，隆福寺还定期举行庙会。没有庙会的时候，寺院的大门、后门也似乎永远敞开着，可以随时穿行，并且也有一些固定的或临时的摊位，卖各色的东西。当然，逢到庙会的时候，可就热闹非凡了，大殿两边、前后，一个摊子接着一个摊子，一个布篷挨着一个布篷。当我穿过那庙会去上学时，真好比穿过一条麦芽糖铺成的甜路，所以常常迟到，被老师批评；当放学后我穿过那庙会回家时，则好比一只蝴蝶被放入了花丛，我哪里舍得马上回去？总要在庙里尽兴地游逛一阵，方才回家，自然又惹得母亲频频责备。唉，我小学时功课不好，多半是隆福寺使然吧？

但至今忆起当年的隆福寺，我却丝毫没有怨厌它的情感，相反地，我心中溢出的，只有欣喜与温馨！

在那庙会中钻来钻去，最吸引我的，首先是各色零食。在卖零食的小摊上，可以买到“半空”（籽粒不饱满的花生）、爆米花，还有用秫秸秆蘸出的糖稀，以及那大大小小的糖瓜儿……母亲给我的零钱，一大半都花在了买这些吃食上。庙会上自然更有卖面茶的摊子，有时就是一辆大车，轱辘上都钉着有如今五分硬币那么大的铜

我小的时候，我们一群红领巾，常常放喉高唱，回到家中，一边准备功课，或一边收拾书包，也就一边唱了起来：“我们的田野，美丽的田野……”或“小鸟在前面带路，风儿吹着我们……”稍大些，上到高中了，也常常唱几句《伏尔加船夫曲》，或《夜半歌声》中的“追兵来了，可奈何？……”人们听到邻居、路人那里唱歌，不但不觉得怪异，反觉得周围的生活中，平添了几分生气。最难忘傍晚时分，散步到湖边林中，听到一群大姑娘小伙子在看不见的地方齐声唱着一支抒情歌曲，那时真觉得人在美中行，心也愿意求真、为善了。